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
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采 购 人: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1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27

第四篇 合同书文本格式

34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40

附件：评审工作大纲

67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项目概况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进行网上报名（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或前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韶关分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资格标，按实结算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包（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资格标，按实结算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选取中标供应商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3 家	详见用户需求书	资格标，按实结算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情请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投标人须对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服务或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规格等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用户需求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投标人须是在国内注册的产品生产厂家或产品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生产厂家、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为产品代理商的应提供生产厂家出具针对本项目的代理商授权书）。

8.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备有效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0.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承诺无不良行为处罚记录（或不在处罚禁止期限内情况说明）；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投标人登陆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或前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韶关分公司)进行投标人报名

方式：网上报名(详见:其他补充事宜)或现场报名

售价(元)：300.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韶关分公司)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1) 现场报名:

投标人请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授权文件**前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韶关分公司)进行现场报名,可提前致电咨询。

(2) 网上报名:

1) 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ydzb.com> 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直接登录进行报名与购标操作),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 <http://www.gdydzb.com> “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登陆窗口下的“操作手册”。

2)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与购买招标文件,购买方式:网上购买,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①注册: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②选择项目:登录后,在“所有项目”中,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点击“投标”;

③报名参与:选择相应的标段/子包报名登记资料(**请提交投标人凭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授权文件扫描件,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④购买招标文件:在登记资料通过审核后,请在“标书购买”中选择相应的标段,通过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并下载招标文件。

⑤标书款发票:申请开票后,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发给投标人所留的手机号码与邮箱。

⑥有关网上注册、报名相关疑问,可致电(代理机构)。

(3)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

(1) 为响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21〕36号)、《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韶财采购函〔2022〕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22〕133号),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群聚集。投标文件可现场提交或邮寄,现场提交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开标室,邮寄地址(邮寄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收件人:邹小姐,电话:0751-8115118)。投标人如选择邮寄投标文件,请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投标文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并及时将快递单号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shaoguan_yuandong@163.com。

(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以及放弃在开标期间见证、监督、投诉、申辩的权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建设北路 6 号

联系方式：0751-66878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222 号 608-612 室，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韶关分公司)

联系方式：0751-81151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邹小姐（采购代理机构）/王小姐（采购人）

电 话：0751-8115118/0751-6687870

附件：招标文件

发布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 年 12 月 2 日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资金来源	资金已落实
2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第二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2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7.3	定义	1. 采购人：本项目的采购人是 <u>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u> 。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 <u>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答疑会 2. 投标人质疑期限：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 <u>7</u>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 采购人澄清、修补或答疑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u>15</u> 日
11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合编成一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壹份正本，肆份副本 <u>（注：为减少纸张浪费，节约环保，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请双面打印）</u> ； 2. 唱标信封一份； 3. 电子文件一份（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13.2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维护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投标人须是在国内注册的产品生产厂家或产品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生产厂家、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为产品代理商的应提供生产厂家出具针对本项目的代理商授权书）。 8.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备有效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0.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承诺无不良行为处罚记录（或不在处罚禁止期限内情况说明）；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零壹元整（¥10001.00） 2. 投标保证金方式：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或者法律规定的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帐户： 收 款 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韶关碧桂园支行 银行账号：4471 1801 0400 03502 汇款备注：GDYD221323 保证金 (1) 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后，缴款凭证须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内保证金模块； (2) 投标时，投标人凭已盖章的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复印件放置投标信封内，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7.1	投标文件份数	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合编成一本投标文件。 2. 唱标信封一份。 3. 电子文件一份。 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一份正本，肆份副本。 投标文件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 唱标信封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唱标信封 1 份，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1 份）
18.1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1) 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投标人应当现场提交投标文件。 (2) 为响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21〕36 号）、《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韶财采购函〔2022〕9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22〕133 号），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群聚集。投标文件可现场提交或邮寄，现场提交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开标室，邮寄地址（邮寄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收件人：邹小姐，电话：0751-8115118）。投标人如选择邮寄投标文件，请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投标文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并及时将快递单号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shaoguan_yuandong@163.com。 (3)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以及放弃在开标期间见证、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监督、投诉、申辩的权利。 2. 地点：详见《投标邀请书》； 3.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邀请书》。
22.1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书》
24.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4.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3	信息发布媒体	1.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 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3.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gdydzb.com）。
36.1	履约保证金	1. 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10,000.00 元/家，以保证中标供应商遵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采购人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 采购人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用于因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进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采购人造成的直接损失，且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项目执行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 3. 采购人认为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完成期内没有涉及采购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采购人在项目完成期满、合同依法解除或提前终止服务后一个月内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将在扣除中标供应商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37.1	中标服务费及 评标评审专家 相关费用支付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招标代理协议约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不包括评审专家劳务报酬、评审专家参加异地评审（如有）往返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等，标准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修订广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标准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17 号），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主体为中标供应商，此费用由采购代理机构垫付，后由中标供应商在支付中标服务费时一并支付。中标服务费支付形式、支付时间、支付金额详见《领取中标通知书通知》。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 1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招标适用的法律：本次招标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和广东省政府采购相关法规。
- 4 合格的投标人
 - 4.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4.2 投标人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相关法规的规定进行投标。
 - 4.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主动填报投标之前三年内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 4.4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5.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5.3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

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 应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5.5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 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 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6 其它说明

6.1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2 踏勘现场

(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 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 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 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 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 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 经采购人允许, 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 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 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 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 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评标工作大纲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4) “中标供应商”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5) “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机构。
- (6) “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采购人。
- (7) “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 “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9)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0) “书面函件”系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1) “合同”系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 “日期”系指公历日。
- (13) “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 (14) “货物”系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所有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所有进口货物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且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在验收货物时，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上述全部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
- (15)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16)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17)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7.4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

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如有技术和商务的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等（应加盖公章），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8.2 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的内容为准。
- 8.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8.4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9.1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何故，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视为已确认。
- 9.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 10.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 10.6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技术规格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 10.7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或参数要求的，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10.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10.9 采购人将进一步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不予返还其投标保证金；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返还其投标保证金；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返还其履约保证金。同时采购人将投标人以上弄虚作假行为上报有关监督部门。
- 10.10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或盖私章。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1.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四部分合编成一本文件（格式见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 （一）自查表
- （二）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 （三）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 （四）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 11.2 唱标信封（内容见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 12 投标报价
- 12.1 本次招标必须对该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无效。
- 12.2 投标人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汇率、利率因素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之内。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

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 12.3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4 合同项下，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评分时计入投标总价。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在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
- 12.5 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制度。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废标。
- 12.6 投标人必须以百分比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3.1 根据第 13.2 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服务和货物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 14.3 为说明第 14.1 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投标人可提出替代方案，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胜于《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合格优质的完成招标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以使采购人满意。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缴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5.2 投标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根据第 15.7 款规定，予以没收投标保证金。
- 15.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账户、分支机构账户转入保证金账户的方式）提交，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供应商。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及名称（如有），并且确保于《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汇错账号作废标

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5.5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三十天内或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保证金不计利息)。
- 15.6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并提供合同、履约保证金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逾期办理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 (1) 中标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中标合同;
- (2) 中标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
- (3) 中标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中标服务费(采购人支付除外)。
- 15.7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因此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须由投标人承担: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缴付中标服务费(采购人支付除外);
- (5)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6.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 16.3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第15款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延长期内仍适用。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份数,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若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他人代理的可由被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他人代理的,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投标人除可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如有)须由原签署人签字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17.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17.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等”。

17.6 电子文件用 U 盘或光盘介质储存，并密封于“唱标信封”内。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不含唱标信封）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18.2 **唱标信封应单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包号（如有）、投标文件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由投标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9.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19.3.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必须符合以下密封要求：在不对包装进行破坏的情况下，投标文件无法从包装内掉出或被取出，且他人无法看到投标文件的内文内容。）；

19.3.3 在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凭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的。

19.4 如投标文件不能在接收标书当天开启时，须按机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并由投标人全体见证密封，开标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

19.5 全体投标人应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如投标人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视同认可投标文件的封存的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19.6 采购人可按照第 7 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因此，业已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 19 款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款和第 18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 16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第 15.7 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五） 开标、评标与定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开标现场，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 按照第 21 款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2.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监督人员和投标人代表将对所有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折扣声明，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2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5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4 评标委员会

24.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5名或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在开标前由政府采

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招标投标规定。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初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的投标。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投标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资格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5.2 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内容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2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 定标

29.1 采购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采购人对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投标人有前款（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推荐意见及中标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公告。

30 资格后审

30.1 采购代理机构可应采购人的要求，组织资格后审，对所选择的提交了响应性的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是否有资格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作出资格后审确认。

30.2 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资格后审认为其他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包括有关验收报告、业绩合同的真实性，对投标人的财务等进行审查。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追究其责任。

30.3 如果审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则其投标文件被拒绝。在此情况下，将对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的能力做类似的审查或重新招标。

31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1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32 中标通知

- 32.1 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其投标文件被接受。
- 32.2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 3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2.4 中标供应商如在收到招标结果通知后 15 日内不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 33 废标的认定
 - 33.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均超过了最高限额；
 - 3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授予合同

- 34 授予合同的准则
 - 34.1 除第 30 款规定外，采购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 34.2 采购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35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35.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中标供应商中标时，将提供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中标供应商。
 - 35.2 中标供应商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应派授权代表与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定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内容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5.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5.4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5.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5.3 条的规定备案。
- 36 履约保证金

- 36.1 中标资格供应商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金额提交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可按照下述方式提交：
- 1) 履约保证金采用电汇、转帐方式提交(注明**中标通知书编号**)。中标资格供应商必须保证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帐,以银行收到为准)。保证金汇入采购人指定的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待项目质保期满、合同依法解除或提前终止服务后一个月内,采购人将把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中标资格供应商。
 - 2) 采用履约保函方式: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由银行支行及以上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保函格式如与招标文件格式不相符则要事先征求采购人书面同意才视为有效。履约保函的有效期为自生效日期起至该项目结算完毕后一个月内有效。若项目未能按期完工,保函必须延期,延期银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如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供应商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内,无条件办理履约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可在履约保函到期前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
 - 3) 采购人认可的其它方式。
- 36.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第 32.4 款规定执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中标资格授予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中标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 37 中标服务费
- 37.1 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附件。
- 37.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后,须在 15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用及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否则视为放弃中标权利和义务,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7.3 中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转帐或电汇。
- 37.4 中标供应商如未按第 36.1 款、第 37.2 款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7.5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38.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变更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利
- 38.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投标资料表》规定的幅度,以中标供应商投标报价的单价进行计算。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5.3 条的规定备案。
39. 发票
- 39.1 该项目获得中标的中标供应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向采购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中标供应商开具,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

(七) 质疑与回复

40 质疑与回复

- 40.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约定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后，才能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
- 40.2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二次或多次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受理。
- 40.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有效质疑的七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 40.4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40.4.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示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40.4.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40.4.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40.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40.6 投标人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邮递、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时间。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40.7 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采用书面审查的方式，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对财政部门依法进行的调查取证，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关材料。
- 40.8 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财政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 40.9 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财政部门对投诉事项作出的处理决定，应当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分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 2、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资格标，按实结算。
- 3、采购内容：聚合氯化铝。
-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合同实行一年一签，采购人每年对中标供应商进行评价，如评价不及格或服务期间中标供应商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售后不及时、服务态度差等问题，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5、交货期：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不定期、不定量）向中标供应商下单采购，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出的供货需求后在7天内交货。
- 6、在服务期间，采购人不保证中标供应商具体承担的项目数量。
- 7、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8、投标人应对同一个项目的全部货物和服务投标，不允许对项目内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二、招标要求

-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定型的成熟产品，已批量生产并经广泛使用验证，并根据使用地区的自然环境特点相应设有三防措施（防潮、防腐、防锈）。产品为全新的厂家产品，提供货物的相关合格证书，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具出厂合格证，按产品要求配备所有附件和完整的使用说明书。
- 2、对于影响货物正常使用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 3、本项目包括货物采购、运输及相关配套服务等。
- 4、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列表说明主要货物和材料的产地、参数等相关资料。
- 5、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本项目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主要包含（产品价款、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件、附件、及零配件价）及其它的所有费用，包含物料购置费、制作费、检验费、保险费用、检测费、检定费、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商检费用、银行费用、税费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所有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到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包含在内），此项必须由投标人在报价一览表中注明，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
- 6、本章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全部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包括制造、验收）都应符合招标时已颁布的现行中国国家或其他公认的部颁、行业标准和国际标准化组织以及等效或更优的其他国家的权威性标准和规范的有关条文。如果这些标准内容有矛盾时，应按最高标准的条款执行。若在设计 and 制造中应用的某项标准或规范在本章中没有规定

或有超出, 则投标人详细说明其所采用的标准和规范, 并提供该标准或规范的完整原件给采购人, 国内标准应提供中文文本, 国外标准应提供中、英文对照的文本, 并以中文解释为准。只有当采用的标准和规范是国际公认的、惯用的, 且等于或优于本章的要求时, 此标准或规范才可能被接受。

7、中标供应商必须确保货物的完整性且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货物, 中标供应商在实际供货时, 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 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 并追究因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三、采购项目需求及清单

(一) 服务内容

项目内容	数量	选取中标供应商数量	服务期限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1项	3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合同实行一年一签, 采购人每年对中标供应商进行评价, 如评价不及格或服务期间中标供应商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售后不及时、服务态度差等问题,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注: 本项目以评审委员会评审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并按排序确定服务资格。

(二) 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主要技术规格	交货期	预算金额(元)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详见本部分“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	合同签订后, 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不定期、不定量)向中标供应商下单采购, 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出的供货需求后在7天内交货。	资格标, 按实结算

(三) 采购项目需求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最高单价限价(元/吨)	备注
1	聚合氯化铝	符合 GB15892-2020 中相关技术要求	3000.00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如有缺漏, 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时投标报价超过最高单价限价为无效投标。

3、报价中要求包括此次招标采购、衍生服务的所有费用。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验收、包装、

运输、卸载、检测、调试、指导培训、税金、保险、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在服务期内，如采购原材料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因素超过±10%的价格波动，采购人有权根据市场价格波动情况调整采购价格。

★5、投标时所投产品如为采购人目前使用的品牌，则其投标报价不得高于目前供货价格的20%；其余品牌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市场价格，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

1、主要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固体）
1	氧化铝（ Al_2O_3 ）的质量分数/%	$\geq 29\%$
2	盐基度/%	$\geq 70\%$
3	密度（20℃）/（g/cm ³ ）	≥ 1.12
4	不溶物的质量分数/%	≤ 0.1
5	PH 值（10g/L 水溶液）	3.5~5.0
6	铁（Fe）的质量分数/%	≤ 0.2
7	砷（As）的质量分数/%	≤ 0.0001
8	铅（Pb）的质量分数/%	≤ 0.0005
9	镉（Cd）的质量分数/%	≤ 0.0001
10	汞（Hg）的质量分数/%	≤ 0.00001
11	铬（Cr）的质量分数/%	≤ 0.0005
注：表中所列产品的不溶物、铁、砷、镉、汞、铬的质量分数均按 Al_2O_3 含量为 10.0% 计， Al_2O_3 含量 >10.0% 时，应按实际含量折算成 Al_2O_3 为 10.0% 产品比例，计算出相应的质量分数，本产品还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2、产品原材料要求：聚合氯化铝生产过程中采用的原料必须为工业用合成盐酸、氢氧化铝、铝酸钙粉，严禁使用废酸、铝灰等国家及行业杜绝或不推广使用的原材料作为生产原料，且不得向水中释放任何超标污染物。

五、供货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保证产品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运输及装卸应符合国家或行业（部）标准规定，中标供应商若在卸货过程中发生对采购人财产造成损失，或者车辆驾驶员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相关损失的，则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中标供应商的送货车辆与人员一旦进入采购人区域内，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内部管理要求。区域内限速，严禁运输车辆超载超速，同时应确保区域内人员和设备设施等安全。

3、中标供应商未能按采购合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采购人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六、其他要求

1、如投标人有隐瞒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等情况，报送监管部门按照相关法规处理。

2、中标供应商出现以下情形的，给予一次书面警告：

（1）中标供应商因提供质量不符合招标要求的产品产生退换货服务；

（2）中标供应商工作态度或服务态度不端正，被采购人提出整改（或警告）通知仍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改善的；

（3）被选中的服务供应商，服务期内累计两次放弃供货资格的；

（4）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参加任务分配累计达 2 次的。

3、中标供应商服务期内被给予 2 次书面警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取消中标供应商服务资格。

七、验收标准及要求

1、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产品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检验。如发现产品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供应商立即更换或提出索赔要求。

2、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要求。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货物生产原料必须是经检测合格的材料，中标供应商应对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中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并确保其完整。

3、采购人有权定期或随时到制造商工厂检验货物，中标供应商必须给予配合及提供方便。

4、如果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在合同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中标供应商应建立质量跟踪档案，在质保期内对采购人进行每月一次的定期回访（电话或现场），以保证货物的正常使用。当出水指标出现情况时，则中标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电话或书面通知后2小时内派技术服务人员到现场进行跟踪服务，若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的通知后，没有响应服务、排除故障的，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采购人发出工作任务后，中标供应商逾期不响应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每逾期1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该批次货款金额3%的违约金。

2、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交货或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该批次货款金额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的5%；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服务期间，采购人发现中标供应商及其相关人员存在以下行为的，一经查实，有权扣减该批次项目货款的50%、解除余下项目的业务委托、取消中标供应商服务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1）中标供应商拒绝接受采购人监督检查和管理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委托费用且不作任何赔偿；

（2）中标供应商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损害采购人利益的；

（3）中标供应商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造成恶劣影响的；

（4）中标供应商在供货过程中非法获取与项目有关的任何非法利益的；

（5）中标供应商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中标供应商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的。

十、履约保证金

1、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10,000.00元/家，以保证中标供应商遵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采购人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采购人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用于因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进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采购人造成的直接损失，且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项目执行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

3、采购人认为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完成期内没有涉及采购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采购人在项目完成期满、合同依法解除或提前终止服务后一个月内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将在扣除中标供应商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十一、知识产权

1、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负责全额赔偿。

2、中标供应商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的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

十二、付款方式

1、货款在每次供货后结付，由双方根据采购人已实际签收的送货单进行核对，中标供应商根据双方核对确认的金额开具国家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60日内汇付相应货款。

2、中标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中标通知书；
- (2) 合同；
- (3) 中标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4) 采购人已实际签收的送货单；
- (5) 验收报告（采购人盖章）。

第四篇 合同书文本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 1、货物名称：_____ 聚合氯化铝 _____
- 2、生产厂家：_____

二、合同金额

- 1、合同单价：_____ 元/吨；大写：人民币 _____。

2、该合同单价包括此次招标采购、衍生服务的所有费用。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作、验收、包装、运输、卸载、检测、调试、指导培训、税金、保险、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在服务期内，如采购原材料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因素超过±10%的价格波动，甲方有权根据市场价格波动情况调整采购价格。

三、项目地点、服务期限、交货期

- 1、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服务期限：服务期间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始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合同实行一年一签，采购人每年对乙方进行评价，如评价不及格或服务期间乙方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售后不及时、服务态度差等问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交货期：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实际需求（不定期、不定量）向乙方下单采购，乙方按照甲方提出的供货需求后在 _____ 天内交货。

四、供货要求

1、乙方应保证产品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运输及装卸应符合国家或行业（部）标准规定，乙方若在卸货过程中发生对甲方财产造成损失，或者车辆驾驶员违规行为给甲方造成相关损失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乙方的送货车辆与人员一旦进入甲方区域内，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内部管理要求。区域内限速，严禁运输车辆超载超速，同时应确保区域内人员和设备设施等安全。

3、乙方未能按采购合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其他要求

1、如乙方有隐瞒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等情况，报送监管部门按照相关法规处理。

2、乙方出现以下情形的，给予一次书面警告：

（1）乙方因提供质量不符合招标要求的产品产生退换货服务；

（2）乙方工作态度或服务态度不端正，被甲方提出整改（或警告）通知仍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改善的；

（3）被选中的服务乙方，服务期内累计两次放弃供货资格的；

（4）乙方未能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参加任务分配累计达 2 次的。

3、乙方服务期内被给予 2 次书面警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取消乙方服务资格。

六、验收标准及要求

1、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产品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检验。如发现产品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提出索赔要求。

2、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3、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符合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的要求。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及货物生产原料必须是经检测合格的材料，乙方应对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并确保其完整。

3、甲方有权定期或随时到制造商工厂检验货物，乙方必须给予配合及提供方便。

4、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在合同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建立质量跟踪档案，在质保期内对甲方进行每月一次的定期回访（电话或现场），以保证货物的正常使用。当出水指标出现情况时，则乙方须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后2小时内派技术服务人员到现场进行跟踪服务，若乙方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没有响应服务、排除故障的，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甲方发出工作任务后，乙方逾期不响应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每逾期1个工作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项目该批次货款金额3%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交货或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该批次货款金额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的5%；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服务期间，甲方发现乙方及其相关人员存在以下行为的，一经查实，有权扣减该批次项目货款的50%、解除余下项目的业务委托、取消乙方服务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1）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监督检查和管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委托费用且不作任何赔偿；

（2）乙方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损害甲方利益的；

（3）乙方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造成恶劣影响的；

（4）乙方在供货过程中非法获取与项目有关的任何非法利益的；

（5）乙方损害甲方利益的；乙方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的。

九、履约保证金

1、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10,000.00元，以保证乙方遵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甲方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用于因乙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进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且乙方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项目执行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

3、甲方认为乙方在项目完成期内没有涉及甲方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甲方在项目完成期满、合同依法解除或提前终止服务后一个月内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否则，甲方将在扣除乙方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十、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付款方式

1、货款在每次供货后结付，由双方根据甲方已实际签收的送货单进行核对，乙方根据双方核对确认的金额开具国家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60日内汇付相应货款。

2、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中标通知书；
- (2) 合同；
- (3)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4) 甲方已实际签收的送货单；
- (5) 验收报告（甲方盖章）。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争议，由广东省或韶关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经检验，质量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负责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给甲方，由此造成延期供货的，乙方承担延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2、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1) 韶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韶关有管辖权的法院）（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2、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其中送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备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请按投标文件编制的顺序和以下要求格式制作。

（一）自查表

（二）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 1、投标报价总表
- 2、分项报价明细表

（三）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函

2、资格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其中包括：

A、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款内容；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7）投标人须是在国内注册的产品生产厂家或产品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生产厂家、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为产品代理商的应提供生产厂家出具针对本项目的代理商授权书）。
- （8）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备有效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10）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11）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承诺无不良行为处罚记录（或不在处罚禁止期限内情况说明）；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格式（5-1）：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B、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6、类似项目业绩

7、《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8、《合同书》响应表格式

9、投标人简介

10、投标人主管人员概况，本项目组织架构，本项目管理人员的资历、工作履历、业绩等文件

11、交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2、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

13、其它文件：

A、商务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四）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运输能力分析和保证正常运输的措施

2、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3、质量保证措施

4、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

5、售后服务方案

6、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7、技术响应表格式

8、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9、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10、其他文件

A、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二、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1）投标报价总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该表内容如与正本不一致的，以正本内容为准，加盖

投标人法人公章）；

（2）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

（3）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复印件；

（4）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经济部分、商务、技术部分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光盘介质或U盘装载，其中经济部分（投标报价总表、分类报价明细表）需用 excel 97-2003 电子表格提供]。

（一）自查表

表一：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自查内容	证明文件
资格性检查	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招标程序”中“资格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符合性检查	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招标程序”中“符合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表二：商务评审自查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表二为商务评审打分项的自查表，投标人自行填写，根据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表三：技术评审自查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表三为技术评审打分项的自查表，投标人自行填写，根据技术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报价总表

投标报价总表

[价格单位：元]

项目编号：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序号	投标报价单价（元/吨）	服务期限	交货期	备注
1	小写：_____ 大写：人民币_____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合同实行一年一签，采购人每年对中标供应商进行评价，如评价不及格或服务期间中标供应商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售后不及时、服务态度差等问题，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不定期、不定量）向中标供应商下单采购，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出的供货需求后在____天内交货。	

备注：1、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总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报价中要求包括此次招标采购、衍生服务的所有费用。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验收、包装、运输、卸载、检测、调试、指导培训、税金、保险、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在服务期内，如采购原材料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因素超过±10%的价格波动，采购人有权根据市场价格波动情况调整采购价格。

4、投标时所投产品如为采购人目前使用的品牌，则其投标报价不得高于目前供货价格的20%；其余品牌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市场价格，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

5、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6、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投标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经济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注：1、所有价格均以元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该表格式由投标人参考可自行设计。

2、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GDYD221323)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 唱标信封[一份](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
- (2) 投标文件[含自查表、经济部份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 (3) 电子文件[____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GDYD221323 项目的投标;
- (二)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 (三)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 我方已详细阅读并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我方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无任何虚假或不真实的材料。如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任何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视为投标无效,并由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 (八)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九)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十)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传 真: _____ 职 务: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资格声明书

资格声明书

致: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为: GDYD221323], 我方愿参与投标并作出如下声明。

一、我方作为 (投标人名称) 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 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二、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 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五、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六、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 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投标人: (加盖法人公章)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或凭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反面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特此证明。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
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授权单位：_____（加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年龄：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谈判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反面

5. 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其中包括：

A、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款内容；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投标人须是在国内注册的产品生产厂家或产品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生产厂家、生产厂家授权唯一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为产品代理商的应提供生产厂家出具针对本项目的代理商授权书）。

（8）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备有效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0）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1）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承诺无不良行为处罚记录（或不在处罚禁止期限内情况说明）；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格式（5-1）：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B、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5-1)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履行合同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详见《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序号	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名称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2) 守法经营承诺书

守法经营承诺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所涉及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类似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备 注
1				
		⋮		
2				
		⋮		
3				
		⋮		

注：1、依据商务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

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报服务或产品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所报服务或产品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技术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作该条款不响应）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	差异
1				
2				
3				
4				
5				
6				
7				
8				
9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合同书》响应表格式

《合同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说明]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合同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

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中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作该条款不响应）。

序号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响应	差异
1	第 一 条				
2	第 二 条				
3	第 三 条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项目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被授权人		职务	
一、单位简历及隶属关系				单位优势及特长			
二、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人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营业额		实现利润	
	流动资金	万元		主要项目	1.		
	固定资产 (万元)	原值: 净值:			2.		
	占地面积	M²			3.		
三、其它	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注: 1、文字描述: 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图片描述: 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 一经查实, 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投标人主管人员概况，本项目组织架构，本项目管理人员（含售后服务人员）的资历、工作履历、业绩等文件

投标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拟派项目经理资料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同类项目负责人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的部分同类项目情况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项目金额	完工日期	成果质量等级评定	项目获奖情况
1						
2						
...	...	...		...	...	...
拟参与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学历	经验年限
1						
2						
...	...	...	...	...	...	...

注：1. 在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供应商须设立驻场项目负责人和专业专职的主要技术及服务人员，并在上表中列明；

2. 上表列出的人员，须附其身份证、学历证及资质证书的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1. 交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交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司代理的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YD221323）招标中若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支付成交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12.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GDYD221323)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缴款凭证须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内保证金模块。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账号:(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____省____市____(银行)____(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其他文件:

A、商务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四）技术部分：

[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 1、运输能力分析和保证正常运输的措施
 - 2、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 3、质量保证措施
 - 4、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
 - 5、售后服务方案
 - 6、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 7、技术响应表格式
 - 8、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 9、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 10、其他文件
- A、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1、运输能力分析和保证正常运输的措施

运输能力分析和保证正常运输的措施

（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

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

（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 的技术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报服务或产品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所报服务或产品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技术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作该条款不响应）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	差异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 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篇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如有证明材料请附于本表后。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如招标文件无“★”项，则此项无需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 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篇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如有证明材料请附于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其他文件

- A、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附件：评审工作大纲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
货资格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DYD221323）

评审工作大纲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 1.1 “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YD221323）的招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和广东省政府采购相关法规等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进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 1.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 1.3 由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资格性检查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1.4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检查表》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检查，未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商务、技术及价格评比阶段。

二、评标程序

（一）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检查

评标过程应在开标后立即开始。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应进行以下审核：

1.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二）对投标人的符合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是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应进行以下审核：

1. 投标保证金证明
2. 投标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3.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4. 没有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
5. 投标商务技术没有实质性不响应
6. 服务期限/交货期符合招标要求
7.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对是否符合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有争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公告合格投标人条件的；
- （2）投标函没有投标人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5) 投标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列出的招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6)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7)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8)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9)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中标无效的。

(三) 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四) 开标之后首先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经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五) 完成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后，由评标委员会按附件1.1《评分标准和细则》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六) 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七) 细微偏差修正

1、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八）评标注意事项

-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2、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5、关于同一合同项下相同品牌产品投标
 - 5.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九）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A、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应为各评委的评分相加，再除以评委人数，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B、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C、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推荐排名第一、二、三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四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五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十）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

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一、资格性检查表

项目编号：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审查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结论	不通过的理由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备注：1. 表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为评审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二、符合性检查表

项目编号：GDYD221323

项目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合氯化铝年度协议供货资格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审查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结论	不通过的理由
投标保证金证明					
投标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没有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					
投标商务技术没有实质性不响应					
服务期限/交货期符合招标要求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备注：1. 表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为评审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附件 1.1 《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25 分
2	技术	45 分
3	价格	30 分
总 分		100 分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商务部分评分标准：（分值：2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同类项目业绩	10 分	投标人提供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	综合实力	6 分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产品质量保证	6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本产品生产原料氢氧化铝、工业用合成盐酸、铝酸钙粉的购买证明和化验检测报告的，得6分。 注：提供购买发票和原料化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未提供或经评审不合格的均不得分。
4	服务响应情况	3 分	1、投标人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 24 小时内（含）响应并派服务人员赶到现场提供服务的，得 3 分； 2、投标人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 48 小时（含）响应并派服务人员赶到现场提供服务的，得 2 分； 3、投标人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 72 小时（含）响应

			并派服务人员赶到现场提供服务的，得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注：同时提供： （1）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到达现场服务所需时间合理性的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能合理说明到达现场服务所需时间的不得分。
--	--	--	---

2、技术部分评分标准：（分值：45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技术响应程度	10分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四、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评分： 1、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的，得10分。 2、有1项条款为负偏离/无响应的，得7分； 3、有2项条款为负偏离/无响应的，得5分； 4、有3项条款为负偏离/无响应的，得3分； 5、有4项条款为负偏离/无响应的，得1分； 6、有5项（含）以上条款为负偏离/无响应的，得0分。 注：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为准；如用户需求中没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技术偏离表作为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运输能力分析和保证正常运输的措施	7分	运输能力分析和保证正常运输的措施： 1、拟投入的运输能力和本供应项目需求的比较分析和正常运输的措施详细完善、可行性高，得7分； 2、拟投入的运输能力和本供应项目需求的比较分析和正常运输的措施较详细完善、可行性较高，得5分； 3、拟投入的运输能力和本供应项目需求的比较分析和正常运输的措施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 4、拟投入的运输能力和本供应项目需求的比较分析和正常运输的措施不够完善、可行性较差，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3	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8分	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1、材料供应进度计划，关键线路，高峰期及关键供应节点的控制措施，做出相应供货承诺，进度违约责任承诺，经济赔偿详细完善、可行性高，得8分； 2、材料供应进度计划，关键线路，高峰期及关键供应节点的控制措施，做出相应供货承诺，进度违约责任承诺，经济赔偿较详细完善、可行性较高，得5分； 3、材料供应进度计划，关键线路，高峰期及关键供应节点的控制措施，做出相应供货承诺，进度违约责任承诺，经济赔偿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 4、材料供应进度计划，关键线路，高峰期及关键供应节点的控制措施，做出相应供货承诺，进度违约责任承诺，经济赔偿不够完善、可行性较差，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4	质量保证措施	8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对所供产品供货过程中，遇到质量问题造成事故、对采购人的赔偿方案，或应采购人要求进行退换货的解决方案详尽，具有可行性等进行评审： 1、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赔偿方案、退换货的解决方案清晰完整、针对性强、表述详尽、完善可行、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的，得8分； 2、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赔偿方案、退换货的解决方案较清晰完整、针对性较强、较可行、较科学合理且操作性较强的，得5分； 3、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赔偿方案、退换货的解决方案基本清晰完整、针对性一般、基本可行、基本科学合理、操作性一般的，得3分； 4、有方案，针对性差，科学合理性差，操作性差，得1分； 5、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5	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	7 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分析可能存在的紧急件，制定符合实际情况、可执行的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1、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清晰完整、完善可行、科学合理的，得7分； 2、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较清晰完整、较可行、较科学合理的，得5分； 3、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基本清晰完整、基本可行、基本科学合理的，得3分； 4、有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措施，处理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科学合理性差的，得1分； 5、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技术及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点、服务计划、供货能力及服务承诺等）等进行评审： 1、具有完善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总体服务方案科学合理、亮点多、针对性强、可行性高，得5分； 2、具有较完善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总体服务方案较合理、亮点较多、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高，得4分； 3、售后服务内容不够完善，总体服务方案不够合理，针对性不强、可行性不高，得2分； 4、售后服务内容缺漏多，总体服务方案不合理，针对性差、可行性不高，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3、价格分值：（分值：30 分）

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内插法计算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即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报价单价为基础计算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单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5 分，扣完为止。公式如下：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投标报价满分} - (|A_i - A| \div A) \times 100 \times E$$

式中：A 为评标基准价，A_i 为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单价；

E 为扣分因子。当 $A_i > A$ 时， $E=1$ ；当 $A_i < A$ 时， $E=0.5$ 。

备注：

1、价格修正：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2、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低于成本价，恶意竞争**：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出具详细的成本计算清单，清单须按每一类产品所包含的产品原价（加盖制造商公章）、运输、仓管、售后服务、合理利润、税金等内容列出明细，经本次项目的评标委员会评审按投票表决（大于总人数的 1/2 的原则）方式，认定是否为低于成本价、恶意竞争，若没有提供成本计算清单或经认定低于成本价，恶意竞争，其投标则按投标无效处理。